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7-047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343,61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0.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9,622,013.85元。2017年6月27日,经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及承销商后,将募集资金净额划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7年6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7SHA10222)。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已使用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当前余额579,622,013.85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7SHA10223的《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7月10日,公司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入为3,470.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17年7月10日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拟投入金额
年产56,000吨新型环保高分子材料	9,678.74	9,800.00	3,470.60	3,470.60
合计	9,678.74	9,800.00	3,470.60	3,470.60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1.根据《公司章程》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先行用于上述项目的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本次拟置换金额与发行募集资金中的内容一致。”

2.2017年7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2017年7月25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小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

5.保荐机构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万马股份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浙证证券关于万马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7-049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343,61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0.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622,013.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27日“XYZH/2017SHA10222”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7年7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一期)	66,162.20	—	—
2	年产56,000吨新型环保高分子材料	9,678.74	9,8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25,964.81	10,000.00	11.8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的方式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17年7月25日,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资金用途	存储余额(元)
浙江爱络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2020211980071805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	36,162,013.85
浙江爱络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506701012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	300,000,000.00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临安支行	19055101040018400	年产56,000吨新型环保高分子材料项目	98,000,000.00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12799522	补充流动资金	0.00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用贵金属金融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也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财务总监或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6.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期限、收益以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等,公司将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各指定网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当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不用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7.对风险的影响,存在的风险和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存在的风险:(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的购买。(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防控措施:
(1)公司严格审核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投资相关合同,投资由资金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聘请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持仓盈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决策:监事会对于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使用情况。

4.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鉴于资金管理投资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质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用于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小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万马股份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浙证证券关于万马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7-047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6,343,61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0.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99,978.80元,扣除发行费用15,177,964.9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9,622,013.8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27日“XYZH/2017SHA10222”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7年7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一期)	66,162.20	—	—
2	年产56,000吨新型环保高分子材料	9,678.74	9,8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25,964.81	10,000.00	11.8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的方式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17年7月25日,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资金用途	存储余额(元)
浙江爱络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2020211980071805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	36,162,013.85
浙江爱络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506701012	I-ChangeNet智能电网网络建设项目	300,000,000.00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临安支行	19055101040018400	年产56,000吨新型环保高分子材料项目	98,000,000.00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12799522	补充流动资金	0.00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用贵金属金融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也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投资期限: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选择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累计交易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财务总监或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6.信息披露: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期限、收益以及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等,公司将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各指定网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当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不用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7.对风险的影响,存在的风险和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存在的风险:(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的购买。(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防控措施:
(1)公司严格审核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投资相关合同,投资由资金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聘请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持仓盈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决策:监事会对于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使用情况。

4.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鉴于资金管理投资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质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用于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小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万马股份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认为万马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浙证证券关于万马股份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17-061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经公司初步确认,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自2017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最终方案尚未确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年6月1日、6月8日、6月1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7-040)、2017年6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2017年7月13日、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2017-05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东南,证券代码:002263)自2017年4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4日公司在指定的